

公幼延長照顧專區辦理情形登載操作說明

壹、登載前須知：

一、延長照顧服務辦理情形登載區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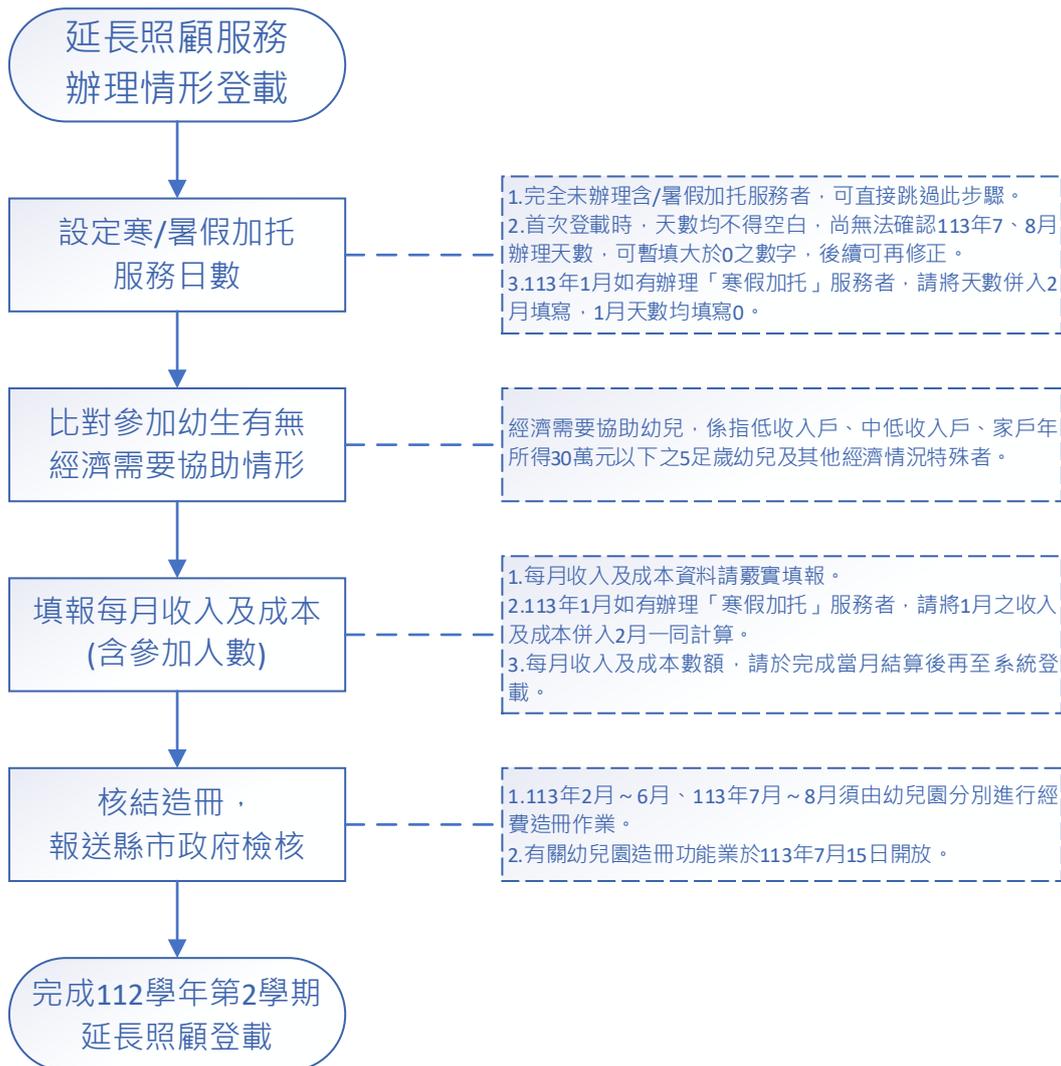
年度		113年							
月份		1	2	3	4	5	6	7	8
學年度 (每年9月至翌年8月)		112學年度							
類型	平日延長照顧服務 (下午4時至6時)	[黃色背景]							
	寒暑假加托服務 (上午8時至下午4時)	[藍色背景]						[藍色背景]	
	寒暑假課後延長照顧服務 (下午4時至6時)	[綠色背景]						[綠色背景]	

※延長照顧服務類型以每學期教保服務期程4.5個月之公立幼兒園為例。

※因113年1月專區不開放填報，如113年1月寒假有提供加托服務者，其服務日數設定、收入及成本請計入2月填報。

※113學年度延長照顧服務經費分為2學期填報（113年9月至114年2月、114年3月至8月），操作說明將另行通知。

二、本專區登載流程圖：



貳、延長照顧服務辦理情形登載操作說明：

一、設定寒/暑假加托服務日數

(一)「公幼延長照顧專區」→「寒暑假服務日數設定」→「新增【112學年度】寒暑假服務日數」。

幼稚園名稱: 幼稚園
尚未建立寒暑假服務日數!
新增【112學年度】寒暑假服務日數

(二) 填寫1月、2月、7月及8月平日延長照顧服務日數及寒暑假加托服務日數→「儲存」。

幼稚園名稱	學年度	平日延長照顧服務日數	寒暑假加托服務日數
幼稚園	112 學年度 (112 年 9 月至 113 年 8 月)	0 天	0 天
	1 月	4 天	15 天
	2 月	0 天	15 天
	7 月	2 天	15 天
	8 月		

備註：
平日延長照顧服務：為教保活動課程起訖日期內，於教保活動課程時間後提供之照顧服務，且不得早於下午4時。
寒暑假加托服務：為寒假及暑假期間，比照平日時間(共8小時)提供之照顧服務。

1. 填寫該月總服務日數不得超過該月總日數，例如：填寫2月總服務日數不得超過25日。
2. 如該月無提供服務，應填寫「0」，不可空白。
3. 倘於填報時未能確定暑假加托服務日數，得先填寫「0」，俟確定日數後再至本功能修正。
4. 未辦理寒暑假加托服務者，毋須設定寒暑假加托服務日數，可直接進入下一步驟。

二、比對參加幼生有無經濟需要協助情形：

(一)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園所資料維護與查詢」→「幼生低收中低收身分查調」→「挑選欲申請查調小朋友」。(如本學期已完成身分查調，則毋須重複本步驟)

幼生低收中低收身分查調

1184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園所資料維護與查詢 > 幼生低收中低收身分查調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挑選欲申請查調小朋友

本幼兒園尚未有幼生提出查調申請，請先點選左上按鈕進行勾選要查調幼兒名單！

幼生低收中低收身分查調

1181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園所資料維護與查詢 > 幼生低收中低收身分查調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挑選欲申請查調小朋友 離開

已挑選查調申請小朋友

若要修改查調結果資料請按【修改查調屬性】按鈕，即可修改！

項次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出生日期	查調資格	中低補助造冊	其他補助造冊	功能
1	[blurred]	[blurred]	[blurred]	具低收身份			修改查調屬性 取消查調申請
2	[blurred]	[blurred]	[blurred]	具中低身份			修改查調屬性 取消查調申請

(二) 家戶年所得 30 萬元以下之 5 足歲幼兒：

※有關比對參加延長照顧 5 歲幼兒有家戶所得 30 萬以下情形，將另行建置查詢功能，於新功能完成前，請暫使用以下功能路徑進行查詢：

1.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辦理時段設定」→「新增辦理時段」。

辦理時段設定

1196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 > 辦理時段設定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新增辦理時段

項次	年度	時段別	辦理型態	平日		假日		功能
				補助總金額	鐘點費	補助總金額	鐘點費	
1	112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	園方自辦	0	0			檢視
2	112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	園方自辦	0	0			檢視

2. 時段別設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設定及填寫「辦理型態」、「辦理日」、「放學後實施時間」、「補助總金額」、「鐘點費」等資訊→「儲存」。

辦理時段設定 1157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 > 辦理時段設定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時段別	113年度 ▾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 ▾	辦理型態	園方自辦 ▾
註：補助總金額為每位弱勢幼童可申請最高總金額。			
辦理日	放學後實施時間		補助總金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	●60分/小時		2 小時/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五	時間起迄： 16 : 00 ~ 18 : 00		4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儲存"/>		<input type="button" value="離開"/>	

此功能僅為幼兒身分別查詢，所填資訊不涉及經費補助。

3. 「清冊請領維護」→「新增延長照顧申請清冊」。

清冊請領維護 1189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 > 清冊請領維護

主要功能：

- 公告開放區
- 園所資料維護與查詢
- 收費情形及延長照顧服務區
- 公幼延長照顧專區
- 就學補助專區
-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
 - 辦理時段設定
 - 師資來源設定
 - 清冊請領維護**
 - 辦理服務報表
 - 特教助理員清冊維護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清冊編號		申請日期	
<input type="button" value="查詢"/>			
新增延長照顧申請清冊		新增學齡未滿2歲延長照顧清冊	

項次	清冊編號	年度	時段別	申請日期	審核狀態	最後審核日期	功能
1	E23111300008	112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	2023/11/01	通過	2023/11/01	列印
2	E23031300136	112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	2023/03/14	通過	2023/03/14	列印

4. 申請時段設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統自動產出低收入、中低收入戶、家戶年所得 30 萬元以下之 5 足歲幼兒身分別。

清冊請領維護 1184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公共化延長照顧補助專區 > 清冊請領維護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申請時段	113年度 ▾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 ▾	申請日期	2024/05/29
清冊編號	E24051300003		

註：藍色代表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經濟情況特殊或30萬以下幼兒之畢業生；紅色 * 代表身心障礙幼生！

<input type="button" value="加入一般生"/>						
申請	項次	班級名稱 幼生姓名	身份	起迄日期	補助金額	檢附證明文件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1		30萬以下 ▾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備註： <input type="text"/>

- 查調後可點選「儲存」，以利後續查詢；但毋須點選「儲存後送出申請」。
- 至身分別查詢過程有異義時，請幼兒園提供相關佐證資料，由地方政府釐明及審核。

三、填報每月收入及成本(含參加人數)：

(一)「公幼延長照顧專區」→「每月收入及成本填報」→「新增每月收入及成本」。

(二) 每月收入及成本填報新增填寫 (平日延長照顧服務月份)：

1. 輸入年月，並逐月填寫，例如：先填寫 2024/02 之收入及成本資訊並儲存後，再填寫 2024/03 之收入及成本資訊。
2. 所填人數應為採每月參加及採部分日數參加者，不包含臨時參加之人數，輸入一般生、經濟弱勢幼生參與人數，應按 3 歲以上及 2 歲專班 (含 2-5 歲混齡班) 人數分別填寫，請勿重複計算；此欄位計有 4 格數字，其總和即為該月參加總人數。
且總參與人數不可大於核准總人數。
3. 輸入參與人數後，系統會依人數級距自動帶出行政費數額。招收人數每增加 30 人，平日延長照顧服務再增加補助 1,500 元，並以此類推，如下表所示。

人數級距	數額	平日延長照顧服務行政費(每月)
1 人~30 人		7,500 元
31 人~60 人		9,000 元
61 人~90 人		10,500 元
91 人~120 人		12,000 元

- 輸入家長繳費總收入＝按月參加收費＋部分日數參加收費＋臨時參加收費。
- 填寫支付內部及外聘人力鐘點費總時數(含內外聘課照人力)，系統會依所填總時數自動核算課照人力(每小時乘以400元)及特教助理人員(每小時乘以183元)鐘點費數額。
- 點擊「儲存」。

(三) 每月收入及成本填報新增填寫(包含平日延長照顧服務、寒暑假加托服務及寒暑假課後延長照顧服務之月份)：

每月收入及成本填報		1187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誌 首頁 > 公幼延長照顧專區 > 每月收入及成本填報	
幼兒園名稱	幼兒園		
年月	2024/02	核准總人數	46 人
平日延長照顧 日數：4 天	一般生	3歲以上	13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7 人
	經濟弱勢幼生	3歲以上	2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1 人
	家長繳費總收入 (包括部分日數及臨時參加幼兒之收入)		5,600 元
寒暑假加托 日數：21 天	一般生	3歲以上	13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7 人
		臨時參加	1 人；到園日數總計：1 日
	經濟弱勢幼生	3歲以上	2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1 人
		臨時參加	2 人；到園日數總計：3 日
家長繳費總收入 (包括部分日數及臨時參加幼兒之收入)		40,240 元	
寒暑假 課後延長照顧	一般生	3歲以上	13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7 人
	經濟弱勢幼生	3歲以上	2 人
		2歲專班(含2-5歲混齡班)	1 人
	家長繳費總收入 (包括部分日數及臨時參加幼兒之收入)		29,400 元
行政費		7,500 元	

左列 4 格人數加總，即為該月參加總人數。

113 年 1 月份寒假加托服務之參與人數、家長繳費收入、臨時參加人數及日數，計入 2 月份欄位登載；其行政費則與 2 月行政費併同支應，不另補助。

- 輸入年月，並逐月填寫，例如：先填寫 2024/02 之收入及成本資訊並儲存後，再填寫 2024/03 之收入及成本資訊。
- 所填人數應為採每月參加及採部分日數參加者，不包含臨時參加之人數，輸入一般生、經濟弱勢幼生參與人數，應按 3 歲以上及 2 歲專班(含 2-5 歲混齡班)人數分別填寫，總參與人數不可大於核准總人數。
- 輸入參與人數後，系統會依人數級距自動帶出行政費數額。招收人數每增加 30 人，寒假加托服務再增加補助 1,500 元，暑假加托服務再增加補助 3,000 元，並以此類推，如下表所示。

人數級距	數額	寒假加托服務行政費(每月)	暑假加托服務行政費(每月)
1 人~30 人		7,500 元	15,000 元
31 人~60 人		9,000 元	18,000 元
61 人~90 人		10,500 元	21,000 元
91 人~120 人		12,000 元	24,000 元

- 輸入家長繳費總收入=按月參加收費+部分日數參加收費+臨時參加收費。
- 輸入寒暑假加托臨時參加人數及到園日數總計。例如：倘 3 位幼兒當月臨時參加寒假或暑假加托服務，A 幼兒參加 3 日、B 幼兒參加 5 日、C 幼兒參加 1 日，則填寫臨時人數為 3 人，到園日數總計為 9 日 (3 日+5 日+1 日)。

支付內部及外聘人力鐘點費總時數 (含內外聘課照人力)	課照人力(時薪 400 元/時)	436	小時，鐘點費 174,400 元	6.
	特教助理人員(時薪 183 元/時)	218	小時，鐘點費 39,894 元	
寒暑假外聘人力勞健保費用	課照人力	2	人	7.
	特教助理人員	1	人	
	勞保費總計	11,065	元	
	勞退總計	12,918	元	
	健保費總計	10,418	元	

8.

1 月份寒假加托服務之鐘點費時數及外聘人力勞健保費用，計入 2 月份欄位登載。

備註：

寒暑假外聘人力指幼兒園外聘提供加托服務與寒暑假課後延長照顧之照顧服務人力與特教助理人員，不包括行政人員、護理人員或其他服務人員。

- 填寫支付內部及外聘人力鐘點費總時數(含內外聘課照人力)，系統會依所填總時數自動核算課照人力(每小時乘以 400 元)及特教助理人員(每小時乘以 183 元)鐘點費數額。
- 填寫寒暑假期間，外聘課照人力及特教助理人員人數、勞保費、勞退及健保費數額。平日延長照顧服務期間，外聘課照人力及特教助理人員之勞保費、勞退及健保費請由行政費支應。
- 點擊「儲存」。

四、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

(一)「公幼延長照顧專區」→「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新增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

(二) 檢視各月及所有欄位數據之正確性，確認無誤始得點選儲存送出，清冊送出後則無法再修改每月收入及成本。

項次	月份	每月成本	家長繳費收入	行政費	每月差額(元)
1	2024/02	209,960	84,870	9,000	134,090
2	2024/03	83,286	54,495	9,000	37,791
3	2024/04	75,354	50,575	9,000	33,779
4	2024/05	91,218	62,140	9,000	38,078
5	2024/06	71,388	48,650	9,000	31,738
差額合計(元)					275,476

參加人次	平日課後延長照顧服務	寒假加托	寒假加托課後延長照顧服務	總計
	255	58	27	340

1. 每月成本＝支付內部及外聘人力鐘點費總時數＋寒暑假外聘人力勞健保費用。
2. 餐點費係依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各園登載之午餐費及點心費核算數額，並按參與延長照顧服務之幼兒人數計算經費，由系統自動帶出，毋須另外計算。

(三) 送出清冊後，點選「列印」印出紙本清冊並逐級核章後，依各地方政府所定期限併同報送經核章之紙本清冊，俾利辦理經費核結。

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 1177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首頁](#) > [公幼延長照顧專區](#) > [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

幼兒園名稱: [模糊] 回園所清單

申請日期: [日期選擇器] ~ [日期選擇器]

查詢

項次	請領期間	申請日期	差額合計	寒暑假餐點費	補助經費	參加人次總計	功能
1	113/02 ~ 113/06	2024/07/08	275,476	44,080	319,556	340	檢視 列印 刪除

112學年度2月至6月 [模糊]
延長照顧服務經費期末清冊

2月~6月政府應補助經費						參加人次					
成班差額						寒 假 餐 點 費 (B)	補 助 經 費 合 計 (C)	平 日 課 後 延 長 照 顧 服 務	寒 假 加 托	寒 假 加 托 課 後 延 長 照 顧 服 務	總 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差額合計 (A)						
134,090	37,791	33,779	38,078	31,738	275,476	44,080	319,556	255	58	27	340

列印日期：2024/07/11

承辦人：

主計人員：

園長/負責人：